



# 汤姆·索亚历险记

The Adventures of Tom Sawyer

[美]马克·吐温 著



# 汤姆·索亚历险记

## The Adventures of Tom Sawyer

[美]马克·吐温 著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汤姆·索亚历险记 / (美) 马克·吐温 (Twain,M.)

著；李元秀译。—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8.12

(世界文学译丛)

**ISBN 978-7-80228-837-9**

I. 汤… II. ①马… ②李… III. 儿童文学—长篇小说—

美国—近代 IV.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73467 号

## 汤姆·索亚历险记

---

作 者：(美) 马克·吐温

译 者：李元秀

责任编辑：杨 磊 殷秀峰

责任印制：李一鸣 黄厚清

封面设计：点石堂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100037)

发行部电话：+8610 6899 5968 6899 8705 (传真)

总编室电话：+8610 6899 5424 6832 6679 (传真)

版权部电话：+8610 6899 6306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电子信箱：[frank@nwp.com.cn](mailto:frank@nwp.com.cn)

印刷：北京业和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710×1000 1/16

字数：260 千字 印张：14

版次：2009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80228-83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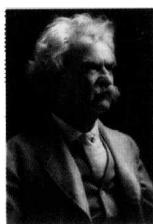
定价：20 元

---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8610 6899 8733



马克·吐温  
(1835~1910)

原名萨缪尔·朗荷恩·克莱门斯，美国现实主义文学的杰出代表，卓越的幽默讽刺小说家。他先后当过排字工，做过舵手，当过秘书，并经过商，最后在一家报馆工作，靠写文章生活。1865年因幽默故事《卡拉夫拉斯县驰名的跳蛙》一举成名，成为闻名全国的幽默大师。

马克·吐温的杰作多半取材于童年生活，尤其是他在密西西比河上的生活。马克·吐温这个笔名取自水手的行话，意思是“十二英尺深”，指水的深度足以使航船通行无阻。1876年出版《汤姆·索亚历险记》，八年后出版姊妹篇《哈克贝利·芬历险记》，后者为他赢得了更高的声誉和评价。

马克·吐温一生创作了几十部幽默作品，他自称最好也最喜爱的唯一一部非幽默作品是《贞德传》。他的作品语言幽默风趣，植根于人民，为美国文学作出了卓越的贡献，被尊称为“美国文学中的林肯”。



世界文学译丛  
经典珍藏

## 精典名句

他发现人类行为的一大法则、自己还不知道——那就是，为了要使一个大人或小孩极想干某件事情，只需要设法把那件事情弄的不易到手就行了。

## 作品解读

本书描写了十九世纪美国密西西比河畔一个小镇人民的生活，可以说是当时美国社会生活的一个缩影。

小说塑造的汤姆·索亚是个有理想有抱负同时也有烦恼的形象，他有血有肉，栩栩如生，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姨妈眼里，他是个顽童，调皮捣蛋，可是她却一次又一次地被他的“足智多谋”给软化了。

出版统筹：新华先锋

责任编辑：殷秀峰

市场发行：张国平 祝雪峰

营销推广：许 怡 冯亚妮

封面设计：

投稿邮箱：culturer@vip.sina.com

# 目 录

一	1
二	9
三	15
四	22
五	32
六	37
七	49
八	55
九	60
十	67
十一	74
十二	79
十三	84
十四	91
十五	97
十六	102
十七	111
十八	115
十九	124
二十	127
二十一	132
二十二	139

二十三	.....	142
二十四	.....	148
二十五	.....	150
二十六	.....	158
二十七	.....	166
二十八	.....	169
二十九	.....	173
三十	.....	180
三十一	.....	189
三十二	.....	198
三十三	.....	201
三十四	.....	211
三十五	.....	214
结 尾	.....	219

“汤姆！”

没有人回答。

“汤姆！”珀利姨妈又叫道。

还是没有人回答。

“这孩子到哪儿去了？奇怪。汤姆！”

仍然没有人回答。

这位老太太将眼镜往下拉了一下，她从镜片里面仔仔细细看房间；然后又把眼镜往上推一推，她从镜架下面往外看；她从来不从眼镜正中往外看一个像男孩子一样的东西；这副眼镜代表着她的身份，是她内心的骄傲，而不是为了实用——就算是戴着一副火炉盖，也能看清东西。她感到有点困惑，随后便说——声音虽然不算严厉，但是很响，足以使人们都听见：

“哼，我说过我发誓要是找到你，我就……”

这时她正弯着腰，还没有把话说完，就用扫把往床底下捅，边捅边喘气。但是她什么也没捅到，她只发现了一只猫。

“从没见过这样淘气的孩子！”

她走到敞开的房门前，向园子里的西红柿藤和曼陀罗丛里张望。她没有看见汤姆。她把声音抬高到老远都能听到的程度，大声叫道：“汤姆——”

这时她身后响起轻微的声音，她迅速转过身去，一把抓住一个小男孩的紧身短上衣的下摆，把正要逃走的孩子给紧紧地抓住。

“喂！我本来就应该想到你在那个壁柜里面。你在那里干什么？”

“我没干什么。”

“你没干什么！看看你的手，然后再看看你的嘴巴，那上面都是什么东西？”

“我不知道，姨娘。”汤姆说。

“哼，你不知道，我可知道。那是果汁酱——就是果汁酱。我曾经跟你说过多少次了，你要要是敢动那果汁酱，我就活剥了你的皮。把鞭子给我。”

鞭子悬在空中——一顿暴打看来是在所难免——

“哎呀！看你身后，姨娘！”汤姆说。

在老奶奶转身的时候，汤姆一把抓住衣服的下摆以避开危险。孩子当即拔脚就跑，翻过高高的木板篱墙，眨眼就不见了踪影。

珀蒂姨娘气得目瞪口呆地站在那里一动不动，过了一会儿却突然轻轻地笑了起来。

“这个该死的孩子。我怎么还是不吸取教训，他给我玩了多少回这样的花招，我这次怎么还是没防备呢？但是老笨蛋总是最大的笨蛋，就像俗话说的那样，老狗学不会新花招。

“可是天啊，他从来不和我玩同样的花招，两天就翻一个花样，谁也不知道他接下来会是什么呢？他好像知道把我捉弄多久，我才会发怒，他好像也知道怎样做能让我暂时熄火，或惹我发笑，一切就又都过去了，我一个指头都不会动他。上帝知道，我对那孩子没有尽到该尽责任，这是千真万确的。

“《圣经》上说，孩子是不打不成器。可是，我有管教不严的错误，弄得我们两个都遭罪。他是个聪明的小坏蛋，老天在上，他是我死去的亲姐姐的儿子，可怜的孩子，我怎么舍得打他。每次我放过他，我的良心都会不安，如果我打他，我这颗衰老的心马上就会破碎。还是《圣经》上说得对，人为妇人所生，日子短少，多有患难，我好像是八九不离十。

“今天下午他要敢逃课，明天我非得让他干活，就算是对他的惩罚。他恨干活胜过恨其他一切东西，星期六别的孩子都能休息，要想让他干活那实在太为难他了。可我一定要对他尽一点我的责

任，否则我就会成为孩子的祸根。”

汤姆不但逃课了，而且还玩得很快活。他在回家的时候。勉强帮着黑孩子基姆在晚饭前锯好第二天用的木柴，并帮基姆劈好引火柴——至少他及时赶回了家里，把自己的险遇告诉了基姆，基姆一边干活一边听汤姆的险遇。汤姆的弟弟西得早已经干完了他份内的活儿，西得是一个乖孩子，他不会做荒唐和惹麻烦的事儿。

汤姆在吃晚饭，他一有机会就偷吃一点糖，这时珀蒂姨娘就开始盘问他，她的话里充满陷阱，而且很深——因为她要让汤姆把做了的坏事给说出来。她和许多头脑简单的人一样，有一种自作聪明的虚荣心，相信自己有一种神秘莫测的天赋，明明是一眼就能看穿的小把戏，她总要自以为很了不起，好像没人能解得其中奥秘似的。只听她说：

“汤姆，学校里很热，是吗？”

“是的。”

“是非常热吗？”

“嗯，是的。”

“那你就没有想过要去河里游泳？”

汤姆的脸上闪过一丝恐惧和一丝不安的怀疑神情。他仔细看着珀蒂姨娘的脸，可是什么也没有看出来。于是他说：

“嗯，没有，一点也不想。”

珀蒂姨娘伸出手去摸摸汤姆的衬衫说：

“可你现在根本不热。”她想到自己已经发现了衬衫是干的，而没人知道这正是她心里所想要的，她很得意。可是汤姆已经知道了珀蒂姨娘的想法，于是先发制人：

“有几个家伙用水泵浇我们的头，我的头发到现在还没干呢。”

珀蒂姨娘想不到自己忽略了一个无关紧要的证据，就让自己的花招落空，珀蒂姨娘很恼火。但她随即又灵机一动：

“汤姆，你在浇头的时候，没有把我给你缝上去的衬衫领子解下来吧，是吗？把外衣解开！”

汤姆脸上露出了笑，他解开外衣，衬衫领子依然好好地缝在上面。

“算了，我肯定你是逃课去游泳了。可是我原谅你汤姆。我相信你是那种外表粗糙，心里比外表诚实的人，至少这回是。”

她一方面为自己的聪明没有收到任何效果略感遗憾，一方面又为汤姆至少这一次表现得诚实听话而暗自高兴。可是西得说话了：

“噢，我记得你给他缝领子用的是白线，可是现在那上面是黑线。”

“我肯定我是用白线缝的，汤姆！”

可是汤姆可没有等着挨骂。他立刻向门外跑去并对里面说：

“西得，等着我揍你。”

等跑到一个安全的地方，汤姆检查起插在他外衣翻领上的两根大针，针上绕着线；一根上面是白线，另一根上面是黑线。他不服气的说：

“要不是西得多嘴，珀蒂姨娘是绝对不会注意到的。该死的！有时候她用白线缝，有时候用黑线缝。我真希望她以后能固定用一种线。这样换来换去的，我可真跟不上趟。可是我发誓，我一定会为这件事揍西得一顿，我要狠狠教训教训他！”

汤姆不是村子里的好孩子，可是他跟那个模范孩子很熟，而且十分憎恶他。

仅仅两分钟，甚至更短，他就把所有的烦恼都忘记了。并不是烦恼对他不沉重、不痛苦，而是一个新的强烈的兴趣把烦恼盖了下去，把它们暂时从他的心里驱赶了出去——就像人们面临新的风险计划紧张时刻会忘掉原先的不幸一样。

这个新兴趣就是一种新奇的吹口哨的方式。这是他刚从一个黑人那里学来的，他正愁无法安心地进行练习。这种吹法可以吹出一种像特殊的鸟鸣，一种行云流水似的轻柔调子，在吹的时候要用舌头去触嘴巴的上颤，频率很快地一触一放——大多数从男孩子过来的读者可能都记得是怎么吹的。汤姆练得很用功，很专心，很

快就掌握了吹的要领，随后他又大步在街上溜达，嘴里流出一串串优美的旋律，心里充满喜悦之情。他的感觉就像一个天文学家发现了一颗新的星球——毫无疑问，这个孩子好像比天文学家所要感到的欢乐更由衷、更纯真。

夏天的傍晚总是很长。过一会儿汤姆的口哨声停止了，他的面前出现一个陌生人——一个身影比他大许多的男孩子。

在圣彼得堡这个寒酸、可怜的小村子里，任何一个新来的人，无论年龄和性别，都会引起当地人强烈的好奇感。这个男孩子穿着很好的衣服，在普通的日子里他的这身衣服真够好的，这太让人羡慕。他头上戴着一顶精致的帽子，身上穿一件扣子扣得严严实实的蓝布紧身短上衣，既新又漂亮，裤子也是这样。而且他还穿着鞋子——那才不过是星期五。他还打着一个鲜亮的丝绸领结，浑身上下透着城里人的气派，这最让汤姆受不了。他越看眼前这个光彩夺目的人儿，就越不顺眼，对他的华丽打扮表示不屑一顾，同时好像觉得自己的衣着越来越寒酸。两个孩子谁也没有说话。要是一个人挪动一下，另一个孩子就跟着挪动一下，但只是朝旁边挪，绕着圈子。他们始终脸对着脸，眼睛对着眼睛，最后汤姆说话了。

“我要打你！”

“我倒愿意陪你试试。”

“哼，我真的敢打你。”

“不，你不敢打我。”

“我敢。”

“你不敢。”

“我敢。”

“你不敢。”

“敢！”

“不敢！”

片刻令人难受的停顿。然后汤姆说：

“你叫什么名字？”

“这关你什么事？”

“哼，我向上帝发誓我要让它变成我的事。”

“那你为什么不发誓呢？”

“要是你再敢多说话，我就做。”

“就多说话——就多说话。你来吧。”

“哼，你以为你很聪明吗？我要是愿意的话，我把一只手绑在后面就能打倒你。”

“那你为什么不打呢？你说你敢打我的嘛。”

“要是你要我，我真的不客气啦。”

“噢，像你这种‘自作聪明’给自己找台阶的人我见得多了。”

“自作聪明！你以为你很了不起，是吗？噢，你戴的帽子多难看啊！”

“难看你敢把它打掉吗？你要是敢这么做，我就叫你见鬼去。”

“你吹牛！”

“你也吹牛。”

“你吹嘘自己敢打架，可是你又不敢动手。”

“滚开！”

“听着，要是你再跟我说这种脏话，我就用石头把你的脑袋砸烂。”

“噢，你当然敢砸的啦。”

“对，我敢砸的。”

“那你为什么不砸呢？你为什么老是说而不做呢？因为你害怕。”

“我才不害怕呢。”

“你就是害怕。”

“我不怕。”

“你就是怕。”

又停片刻停顿，两人相互对视并且绕着圈子。过了一会儿两人

就肩对着肩了。汤姆说：

“你给我滚开！”

“你自己不会滚开！”

“我不。”

“我也不。”

他们就这么站着，两个人都把一只脚叉开一点，好像个支架似的撑在地面上，然后互相用力推搡并怒视对方。可是谁也丝毫不占上风。直到两人都汗流浃背，满脸通红，这才互相松了劲，但彼此仍然小心翼翼地注视着对方，这时汤姆说：

“你这个胆小鬼，笨小子。我大哥能用小指把你撂倒，我也能这样做。”

“我不怕你大哥？我有个哥哥比你大哥还要大。而且，他能把你的大哥轻松甩过那个篱墙。”[两个大哥都是凭空想像出来的。]

“你吹牛。”

“你说的话可不算数。”

汤姆用大脚趾在泥地上划了一条线，说：

“你要是敢跨过这条线，我就打得你站不起来。你信不信？”

新来的孩子马上跨了过去，并说：

“你说过你会打我的，现在我倒要看你怎样打我。”

“你别逼我，你最好小心点。”

“哼，你为什么不主动手打我呀？”

“老天作证！给我两分钱，我就动手。”

新来的孩子从口袋里掏出两个大硬币儿，脸上带着嘲笑的神情把硬币儿递过去。汤姆一巴掌把硬币打掉在地上。

立刻两个孩子就像两只猫似的扭在一起，在尘土里翻滚起来。在一分钟的时间里，他们相互拉着头发和衣服，猛击猛抓对方的鼻子，弄得一身的泥土，但是还得意洋洋。

不一会就分出胜负，只见汤姆从战雾中钻出来，笔直地坐在新来的孩子身上，用拳头打他。“求饶吧！”他得意洋洋地说。

那孩子只是挣扎着要脱身。他在哭，主要是被汤姆气的。

“求饶吧！”拳头不停往他身上落。

最后那孩子憋着气说了一声，“饶了我吧！”汤姆让他才站了起来，说：

“这下你接受教训了吧。下次最好看清楚了，我是谁。”

新来的孩子边走边抖着衣服上的尘土，哭泣，抽鼻子，还不时地回头看看，摇头，威胁汤姆说，下次再让我撞见，看我怎样收拾你。

汤姆则报之以一阵嘲笑，开心地走开去。汤姆刚一转身，那个孩子就抓起一块石头，朝汤姆扔去，正好砸在汤姆的背上，然后他转身，好像只羚羊似的，很快就撒腿跑掉了。汤姆追趕这个不守信义的孩子，一直追到他的家，这样就知道了他住在哪里。

他在门口呆了片刻，想把死对头激出来，但那死对头只是隔着窗子朝汤姆做鬼脸，就是不出来。最终死对头的妈妈出现了，她骂汤姆是个恶意、野蛮的坏孩子，并命令他离开。这时他就离开了，但他说他会“躲”起来“伏击”那个孩子。

那天他回家很晚，当他悄悄地从窗子爬到家里时，发现他中了姨娘的埋伏，原来姨娘正在守候着他。当她看见他的衣服的样子，就更加坚定了自己的决心，她让汤姆在星期六干重活，不让他休息。

## 二

星期六的早晨，整个夏天世界一片清新明朗、生机勃勃。每颗心里都有一支欢乐的歌，如果这颗心很年轻，那歌声就好像荡漾在嘴唇上，每一张脸上都喜笑颜开，每一个脚步都轻盈快捷。洋槐树开着花，空气中飘溢着花的芬芳。村子远处高高耸立的迦狄佛山上草木葱郁，从远处望去，它就像一个世外桃源，朦胧，静谧，令人神往。

汤姆走在小路上，他拎着桶石灰浆和一把长把刷子。他前后看着篱墙，一点兴致都提不起来，心里只感到深深的悲伤。这道木板篱墙长三十米，高九英尺。

生活对他来说好像很乏味，生存只是一种负担。他长长叹了口气，用刷子蘸了石灰水，从最上面的一块篱墙板上刷了起来。一遍又一遍这个动作，看看眼前那么一小块白石灰的刷痕，又看看那么一大片还没有刷的地方，他不由得心灰意懒，放下刷子坐在了护树箱上。这时基姆像一只小兔拎着一只铁皮桶蹦蹦跳跳地从大门出来，嘴里唱着《波范萝女孩》。

原来在汤姆的眼里，到镇上泵站去拎水一直是件十分讨厌的活儿，可是现在他不再觉得这么难以忍受了。他想起泵站那里有伙伴。白人孩子，混血儿孩子，黑人孩子，什么样的孩子都有，他们在排队的时候，一有空就休息，打闹着交换玩具。他还记得，虽然泵站就在一百五十米左右，基姆每次都不会在一个钟头以内拎着一桶水回家——即便过了一钟头，还得有人去叫他。汤姆说：

“喂，基姆，你来替我刷篱墙我替你拎水。”

基姆摇摇头说：

“不行，汤姆少爷。老奶奶要我拎了水立刻回家，不能在路上

玩。老奶奶说，她料到汤姆少爷会让我刷篱墙，她要我只管做好自己的事——她说刷篱墙的活儿她会自己管的。”

“噢，你千万不能让她听的，基姆。她总是这样说话。你把水桶给我，我很快就回来。她不会知道的。”

“噢，我不敢，汤姆少爷。如果我那样做，老奶奶会把我脑袋揪下来。”

“她呀！她可从来不打人——她最多就是用顶针在人的头上做做样子，我很想知道，这有谁害怕呀！她虽然说话很凶，但说话凶又伤不了人——只要她不哭就沒事儿。基姆，我会给你一个你做梦都想要的东西。我会给你一个白弹弓！”基姆开始动摇了。

“白弹弓，基姆！那可是一个弹弓大王啊。”

“天哪，这可是件天大的好事，”基姆说，“可是汤姆少爷，我十分害怕老奶奶——”

“还有，如果你愿意，我就给你看看我发炎的脚趾。”

基姆只是个凡人——这个诱惑对他来说太诱人了。他放下水桶，拿过白弹弓，目不转睛地俯视着汤姆的脚趾，看着脚趾上的绷带被汤姆解开。很快，他就拎着水桶飞也似的顺着马路跑去，屁股上火辣辣地疼，汤姆也使劲地粉刷起篱墙，珀蒂姨娘手里拿着一只拖鞋，眼睛里流露出得意的表情，退下战场。

然而汤姆的劲头并没有保持很长时间。他开始想起本来已经计划好的有趣的事情，想起这事他更伤心了。用不了多久，那些自由自在的孩子就会跑出来，玩各种各样有趣的探险游戏，他们会因为干活而狠狠地取笑他。一想到这个，他就好像让火烧着了似的。

他掏出他全部的家当，仔细检查了一下几件小玩意儿，几颗弹弓，还有一些破烂。用这些东西收买别人替他干活或许是足够的，但要换得半个钟头真正的自由则还差一半多。他把这些无关紧要的东西放回口袋，打消了收买那些男孩子的念头。就在他感到没有希望的时候，一个想法油然而生！真是个了不起的、天才的想法。